

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唐住建案字（2023）31号

对政协唐山市第十三届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第133151号提案的答复

王俊国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老旧小区改造提升的建议”收悉，非常感谢您对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工作的关心。现答复如下：

为顺应群众呼声，切实解决多层住宅居民上下楼的问题，2020年4月唐山市人民政府印发了《唐山市中心区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办法》，启动市区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的试行工作。2021年11月唐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台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可按照政策规定提取住房公积金的政策，助力老旧小区加装电梯。

加装电梯政策出台后，在居民中引起了广泛的关注。各相关部门和单位各司其职，按照“条件具备一个，启动实施一个”的办法积极推动电梯加装工作。截至目前，我市中心城区已完成加装电梯4部，加装电梯工作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

一、《实施办法》重点内容

一是明确了适用范围。适用范围为“路南区、路北区、开平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二是明确了业主表决比例。拟加装电梯的建设者，就加装电梯的意向及初步方案等充分征求本幢或本单元全体业主意见，经本幢或本单元房屋专有部分面积占比三分之二以上的业主且人数占比三分之二以上的业主参与表决，经参与表决专有部分面积四分之三以上的业主且参与表决人数四分之三以上的业主同意，即可申请加装电梯。

三是明确了审批流程。建设单位应当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施工、监理单位负责工程施工和监理，签订施工合同、监理合同，到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办事窗口办理工程质量安全告知性备案等手续。

四是细化了职责分工。为落实属地政府对加装电梯工程施工质量、安全的监管，建立了“市级指导、区级负责、街道（镇）组织、部门配合”的工作机制，并明确了属地政府、相关部门和专业管线单位等工作职责。

五是明确了公积金提取政策。对按照本办法出资加装电梯的建设者，可以申请提取本人及配偶的住房公积金，用于支付加装电梯个人分摊费用。

二、下一步工作举措

针对您提出的问题和建议，为推动市区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工作顺利实施，我局将同相关部门做好如下工作：

（一）加强政策宣传。继续加强政策宣传，通过电视、广播、

微信公众号、新媒体等渠道加强政策宣传和工作推进报道，不断扩大政策知晓面，让更多群众了解政策内容和办理流程。

(二) 细化设计导则。在审批环节对电梯外观、尺寸、颜色进一步予以规范，尽量保障同一个小区尽量颜色和外观一致，达到美观的效果。同时，我们也在探索平层入户的设计方案，更好地方便广大群众。

(三) 与老旧小区改造相融合。结合老旧小区改造，同时推动电梯加装，对于有加装电梯愿望的业主，积极做好服务工作，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对于暂时还无人申请加装电梯的，划出加装电梯红线，预先迁移管线，预留电梯基坑位置。选择2-3个条件好的住宅小区进行集中推进，试行加装电梯“五个统一”，即统一规划设计、招投标、质量标准、维护保养。

(四) 建立工作协调机制。协调各区政府(管委会)根据《实施办法》的要求，尽快建立加装电梯工作小组或工作专班，明确工作人员和工作职责，切实加强对加装电梯具体工作的全程指导、协调和监督。

(五) 加强安全和质量监管。将加装电梯安全和质量纳入属地质量监管，形成属地闭环管理，确保加装电梯质量安全，指导电梯建设者及时落实维保单位，保障电梯安全运行。

(六) 切实做好服务保障工作。指导各级行政审批部门专设加装电梯审批窗口，力争做到一窗办理、一次办理，尽量简化办事程序，缩短规划许可办理时限。市住建局会同市财政局、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尽快出台财政补贴和住房公积金提取细则。

(七)开辟绿色通道急事急办。协调燃气、供水、供电、雨污水、电信、移动、联通、广电等专业管线单位针对加装电梯管线搬迁设置专门窗口，开设绿色通道，明确专人跟踪办理。



签发领导：王文礼

联系人及电话：李朝阳 2831468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选举任免代表工作委员会。